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及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后，我们一致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关联交易发生的理由合理、充分，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本次对汉王领航注销清算及剩余价值分配是依据公司与刘秋童先生各自持股比例进行的，符合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使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注销参股子公司的事项。

（以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杨金观

李建伟

洪 玫

苏 丹

2022年6月14日